

# 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兴发广场美湾二期项目施工总承包[项目编号：JG2024-5031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的 原因
1	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2	(主)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, (成)中铁十五局集团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3	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4	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5	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市白云区三元里街三元里村经济联合社

联系人：李先生

联系电话：13533331193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白云区抗英大街30号

投诉受理部门(招标投标监督部门)：广州市白云区三元里街三元里村经济联合社

联系电话：020-86333753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白云区抗英大街30号

招标人：广州市白云区三元里街三元里村经济联合社

日期：2024年10月24日

